

危險品管理提示表並不包括第1類危險品（爆炸品）及第9A類危險品（豁免受《危險品條例》第6-11條管制的可燃物品），以及貨運貨櫃及空運大樓內的所有類別危險品。

確認本工作單位有否製造、貯存或使用下列物品：

危險品類別	危險品種類	說明所涉及活動			危險品說明
		製造	貯存	使用	
1	爆炸品				
2	壓縮氣體				
3	腐蝕性物質				
4	有毒物質				
5	發出易著火蒸氣的物質				
6	與水互相影響會變為危險的物質				
7	強力助燃劑				
8	隨時可能燃燒物質				
9	可自燃的物質				
10	其他危險物質				

* 有關不同種類危險品的定義，請參考《危險品條例》（第295章）附例A附表1。

本提示表並不包括裝注及運送第2類危險品（壓縮氣體）的審核。

審核場地 _____
 審核日期 _____
 審核人員 _____
 場地統籌員 _____

法例:《危險品（一般）規例》（第295章附例B） 第2類（壓縮氣體）						
參考資料	規定	活動是否符合規定				意見 / 備註
		是	否	不適用	情況不明	
第62條	牌照 (1) 檢查製造 / 貯存壓縮氣體牌照，並附上副本。 <i>若列示於第295章附例B第74條表內第一欄的氣體的分量並未超過第二欄所規定的分量；同時在同一貯存所的全部氣體的總分量少於5個氣瓶（即25升），即可獲豁免。</i>					註冊編號： 業務： 壓縮氣體種類： 分量： 確認符合《危險品（一般）規例》 （第295章附例B）第74條所載表格內容
第63條	牌照條件 (a) 貯存所結構符合已批准的圖則 (b) 安裝有適當的滅火器					貯存地方： 建築材料： 通風形式： 鋪設輸送氣體管道方法 滅火器種類：
第64條	使用經批准氣瓶 特定氣體使用適當指定氣瓶					
第65條	氣瓶標誌 氣瓶塗上適當顏色標誌 （即紅色 - 易燃；黃色 - 有毒；半紅半黃 - 易燃及有毒）					

審核場地 _____
 審核日期 _____
 審核人員 _____
 場地統籌員 _____

法例:《危險品（一般）規例》（第295章附例B） 第2類（壓縮氣體）

參考資料	規定	活動是否符合規定				意見 / 備註
		是	否	不適用	情況不明	
第66條及第67條	氣瓶測試 檢查由有關當局簽發的氣瓶測試紀錄，並附上副本。 永久及液化氣體 每5年測試一次 溶解氣體 每12個月測試一次					
第72條	防火措施 (1) 不准吸煙 (2) 貯存所內不得有無遮蓋燈火及發熱設備 (3) 不得放置未經批准的電器設備 (4) 在貯存所外面貼有中英文標誌，禁示吸煙及使用無遮蓋燈火					
第73條	液體氧及氮氣瓶的貯存 (1) 液體氧及氮貯存在經批准的地點，並貼有中英文告示 (2) 由富經驗人員處理液體氧及氮					
第74條	一般貯存規定 (2) 根據第295章附例B附表1所規定的方法為氣瓶貼上標籤 (3) 列示於第295章附例B第74條表內第一欄的氣體的分量超過第二欄所規定的分量，因而已安排分開貯存 (4)(a) 必須貯存在陰涼地方，避免受陽光照射及遠離任何熱源 (4)(b) 氣瓶應位於燃燒器之下或距離燃燒器不少於600毫米 (4)(c) 貯存所必須領有牌照 (4)(d) 不得在公共通道、梯間或出入口貯存氣瓶 (4)(e) 除非經特別批准，必須貯存在地面之上 (4)(f) 提供足夠通風					確認符合《危險品（一般）規例》 （第295章附例B）第74條所載表格內容

審核場地 _____
 審核日期 _____
 審核人員 _____
 場地統籌員 _____

法例:《危險品（一般）規例》（第295章附例B） 第3類（腐蝕性物質）

參考資料	規定	活動是否符合規定				意見 / 備註
		是	否	不適用	情況不明	
第81條	<p>牌照</p> <p>(1) 檢查製造 / 貯存腐蝕性物質牌照，並附上副本</p> <p><i>若列示於第295章附例B第84條表內第一欄的腐蝕物質的分量並未超過第七欄所規定的分量；或列示於表內第一欄的腐蝕物質的分量並未超過第八欄所規定的分量，而該等物質僅用作下列用途：(i) 在註冊醫院或留產院內使用；(ii) 在註冊精神病院內使用；(iii) 供註冊醫生使用；(iv) 供註冊牙醫使用；(v) 供獲授權毒藥銷售商的業務使用；(vi) 在任何實驗室內使用，即可獲豁免。</i></p>					註冊編號： 業務： 腐蝕物質種類： 分量： 確認符合《危險品（一般）規例》 （第295章附例B）第84條所載表格內容
第82條	<p>牌照條件</p> <p>(a) 貯存所的建造與已批准的圖則一致</p> <p>(b) 不滲水地面及牆壁，在物質濺溢時可留住貯存於其內的全部液體</p>					貯存地方： 建築材料：

審核場地 _____
 審核日期 _____
 審核人員 _____
 場地統籌員 _____

法例:《危險品（一般）規例》（第295章附例B） 第3類（腐蝕性物質）

參考資料	規定	活動是否符合規定				意見 / 備註
		是	否	不適用	情況不明	
第83條	隔離貯存 (1) 腐蝕性物質已隔離貯存 (2) 並未將不兼容物質（第一及二欄）**一併貯存					
第84條	一般規定 下列各項有關貯存或運送物質的規定： (1) 包裝種類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84條所載表格的第2欄的規定 (2) 最少空間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84條所載表格的第3欄的規定 (3) 最多分量 / 淨重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84條所載表格的第4欄的規定 (4) 防護包裝種類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84條所載表格的第5欄的規定 (5) 適當標籤（中英文）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84條所載表格的第6欄的規定及第295章附例B附表1的規定					確認符合《危險品（一般）規例》 （第295章附例B）第84條所載表格內容

** 第1欄物質

乙酐

氫溴酸
鹽酸

氫氟酸
高氯酸

第2欄物質

氯磺酸
硝酸
高氯酸
硫酸（濃硫酸或發煙硫酸）

硝酸

氯磺酸
硫酸（濃硫酸或發煙硫酸）

審核場地 _____
 審核日期 _____
 審核人員 _____
 場地統籌員 _____

法例:《危險品（一般）規例》（第295章附例B） 第4類（有毒物質）

參考資料	規定	活動是否符合規定				意見 / 備註
		是	否	不適用	情況不明	
第87條	<p>牌照 (1) 檢查製造 / 貯存有毒物質牌照，並附上副本</p> <p><i>若列示於第295章附例B第92條表內第一欄的有毒物質的分量並未超過第七欄所規定的分量；或列示於表內第一欄的有毒物質的分量並未超過第八欄所規定的分量，而該等物質僅用作下列用途：(i)在註冊醫院或留產院內使用；(ii)在註冊精神病院內使用；(iii)供註冊醫生使用；(iv)供註冊牙醫使用；(v)供獲授權毒藥銷售商的業務使用；(vi)在任何實驗室內使用，即可獲豁免。</i></p>					註冊編號： 業務： 有毒物質種類： 分量： 確認符合《危險品（一般）規例》 （第295章附例B）第92條所載表格內容
第88條	<p>牌照條件 (a) 貯存所的建造與已批准的圖則一致</p> <p>(b) 提供足夠通風</p>					貯存地方： 建築材料： 通風形式：
第89條	<p>貯存所經常鎖上 入口的門經常穩固地關上及鎖上</p>					
第90條	<p>未滿十四歲及未獲授權人士不得進入貯存所</p>					

審核場地 _____
 審核日期 _____
 審核人員 _____
 場地統籌員 _____

法例: 《危險品（一般）規例》（第295章附例B） 第4類（有毒物質）						
參考資料	規定	活動是否符合規定				意見 / 備註
		是	否	不適用	情況不明	
第91條	有毒物質已隔離貯存					
第92條	<p>一般規定 下列各項有關貯存或運送物質的規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包裝種類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92條所載表格的第2欄的規定 (2) 最少空間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92條所載表格的第3欄的規定 (3) 最多分量 / 淨重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92條所載表格的第4欄的規定 (4) 防護包裝種類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92條所載表格的第5欄的規定 (5) 適當標籤（中英文）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92條所載表格的第6欄的規定及第295章附例B附表1的規定 					確認符合《危險品（一般）規例》 （第295章附例B）第92條所載表格內容

本提示表並不包括有關第5類危險品（發出易著火蒸體的物質）的運送及大量貯存的審核。

審核場地 _____
 審核日期 _____
 審核人員 _____
 場地統籌員 _____

法例:《危險品（一般）規例》（第295章附例B） 第5類（發出易著火蒸氣的物質）		活動是否符合規定				意見 / 備註
參考資料	規定	是	否	不適用	情況不明	
第96條	<p>牌照</p> <p>(1) 製造 / 貯存腐蝕性物質牌照檢查並附上副本</p> <p><i>若列示於第295章附例B第99條表內第一欄的該等物質的分量並未超過第七欄所規定的分量；或列示於表內第一欄的該等物質的分量並未超過第八欄所規定的分量，而該等物質僅用作下列用途：(i) 在註冊醫院或留產院內使用；(ii) 在註冊精神病院內使用；(iii) 供註冊醫生使用；(iv) 供註冊牙醫使用；(v) 供獲授權專藥銷售商的業務使用；(vi) 在任何實驗室內使用，即可獲豁免。</i></p>					註冊編號： 業務： 物質種類： 分量： 確認符合《危險品（一般）規例》 （第295章附例B）第99條所載表格內容
第97條	<p>牌照條件</p> <p>(a) 貯存所的建造與已批准的圖則一致</p> <p>(b) 地板、牆壁、天花 / 屋頂用耐火物料建造</p> <p>(c) 貯存液體的倉庫部份的表面用不滲水物料建造，以確保在物質濺溢時可留住貯存於其內的全部液體</p> <p>(d) 有足夠通風，並設有隔焰器</p> <p>(e) 所有電器設備均已適當安裝，並已絕緣</p> <p>(f) 貯存所遠離污水渠或排水渠</p> <p>(g) 安裝有適當滅火器具</p> <p>(h) 貼有禁止吸煙及點燃無遮蓋燈火的告示牌（中英文）</p>					貯存地方： 建築材料： 通風形式：
第98條	分開貯存釋出易燃氣體物質					

審核場地 _____
 審核日期 _____
 審核人員 _____
 場地統籌員 _____

法例:《危險品（一般）規例》（第295章附例B） 第5類（發出易著火蒸氣的物質）

參考資料	規定	活動是否符合規定				意見 / 備註
		是	否	不適用	情況不明	
第99條	一般規定 下列各項有關貯存或運送物質的規定： (1) 包裝種類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99條所載表格的第2欄的規定 (2) 最少空間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99條所載表格的第3欄的規定 (3) 最多分量 / 淨重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99條所載表格的第4欄的規定 (4) 防護包裝種類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99條所載表格的第5欄的規定 (5) 適當標籤（中英文）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99條所載表格的第6欄的規定及第295章附例B附表1的規定					確認符合《危險品（一般）規例》（第295章附例B）第99條所載表格內容
第105條	貯存所附近火種 貯存所6米範圍內未有火種或高熱來源 <i>若獲有關當局批准，同時用經批准的耐火牆分隔，可獲豁免檢查批准書，並附上副本</i>					
第106條	貯存容器 容器遠離牆壁或天花不少於600毫米 若容器以疊放形式貯存，每疊容器之間自由空間不少於600毫米					
第113條	未滿十四歲及未獲授權人士不得進入貯存所					
第114條	貯存所經常鎖上 入口的門經常穩固關上及鎖上					

本提示表並不適用於審核貯存第6類危險品（與水互相影響會變為危險的物質）中的碳化鈣

審核場地 _____
 審核日期 _____
 審核人員 _____
 場地統籌員 _____

法例:《危險品（一般）規例》（第295章附例B） 第6類（與水互相影響會變為危險的物質）						
參考資料	規定	活動是否符合規定				意見 / 備註
		是	否	不適用	情況不明	
第136條	<p>牌照</p> <p>(1) 檢查製造 / 貯存與水互相作用下會產生危險的物質牌照，並附上副本</p> <p><i>若列示於第295章附例B第139條表內第一欄的該等物質的分量並未超過第七欄所規定的分量；或列示於表內第一欄的該等物質的分量並未超過第八欄所規定的分量，而該等物質僅用作下列用途：(i)在註冊醫院或留產院內使用；(ii)在註冊精神病院內使用；(iii)供註冊醫生使用；(iv)供註冊牙醫使用；(v)供獲授權毒藥銷售商的業務使用；(vi)在任何實驗室內使用，即可獲豁免。</i></p>					註冊編號： 業務： 物質種類： 分量： 確認符合《危險品（一般）規例》 （第295章附例B）第139條所載表格內容
第137條	<p>牌照條件</p> <p>(a) 貯存所的建造與已批准的圖則一致</p> <p>(b) 貯存所可防止水進入</p> <p>(c) 安裝有適當的滅火器具</p>					貯存地方： 建築材料： 通風形式：
第138條	分開貯存與水互相影響會變為危險的物質					

審核場地 _____
 審核日期 _____
 審核人員 _____
 場地統籌員 _____

法例:《危險品（一般）規例》（第295章附例B） 第6類（與水互相影響會變為危險的物質）

參考資料	規定	活動是否符合規定				意見 / 備註
		是	否	不適用	情況不明	
第139條	一般規定 下列各項有關貯存或運送物質的規定： (1) 包裝種類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139條所載表格的第2欄的規定 (2) 最少空間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139條所載表格的第3欄的規定 (3) 最多分量 / 淨重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139條所載表格的第4欄的規定 (4) 防護包裝種類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139條所載表格的第5欄的規定 (5) 適當標籤（中英文）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139條所載表格的第6欄的規定及第295章附例B附表1的規定					確認符合《危險品（一般）規例》（第295章附例B）第139條所載表格內容
第140條	特別規定 不得將水引進貯存所					
第141條	容器經常關上					
第142條	未獲授權人士不准進入貯存所					

審核場地 _____
 審核日期 _____
 審核人員 _____
 場地統籌員 _____

法例:《危險品（一般）規例》（第295章附例B） 第7類（強力助燃劑）						
參考資料	規定	活動是否符合規定				意見 / 備註
		是	否	不適用	情況不明	
第150條	<p>牌照 (1) 檢查製造 / 貯存極度助燃物質牌照，並附上副本</p> <p><i>若列示於第295章附例B第153條表內第一欄的該等物質的分量並未超過第七欄所規定的分量；或列示於表內第一欄的該等物質的分量並未超過第八欄所規定的分量，而該等物質僅用作下列用途：(i) 在註冊醫院或留產院內使用；(ii) 在註冊精神病院內使用；(iii) 供註冊醫生使用；(iv) 供註冊牙醫使用；(v) 供獲授權毒藥銷售商的業務使用；(vi) 在任何實驗室內使用，即可獲豁免。</i></p>					註冊編號： 業務： 壓縮氣體種類： 分量： 確認符合《危險品（一般）規例》 （第295章附例B）第153條所載表格內容
第151條	<p>牌照條件 (a) 貯存所結構符合已批准的圖則 (b) 安裝有適當的滅火器具</p>					貯存地方： 建築材料：
第152條	分開貯存強力助燃劑					

審核場地 _____
 審核日期 _____
 審核人員 _____
 場地統籌員 _____

法例:《危險品（一般）規例》（第295章附例B） 第7類（強力助燃劑）

參考資料	規定	活動是否符合規定				意見 / 備註
		是	否	不適用	情況不明	
第153條	一般規定 下列各項有關貯存或運送物質的規定： (1) 包裝種類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153條所載表格的第2欄的規定 (2) 最少空間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153條所載表格的第3欄的規定 (3) 最多分量 / 淨重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153條所載表格的第4欄的規定 (4) 防護包裝種類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153條所載表格的第5欄的規定 (5) 適當標籤（中英文）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153條所載表格的第6欄的規定及第295章附例B附表1的規定					確認符合《危險品（一般）規例》 （第295章附例B）第153條所載表格內容

審核場地 _____
 審核日期 _____
 審核人員 _____
 場地統籌員 _____

法例:《危險品（一般）規例》（第295章附例B） 第8類（隨時可能燃燒物質）

參考資料	規定	活動是否符合規定				意見 / 備註
		是	否	不適用	情況不明	
第156條	<p>牌照 (1) 檢查製造 / 貯存容易燃燒物質牌照，並附上副本。</p> <p><i>若列示於第295章附例B第159條表內第一欄的該等物質的分量並未超過第六欄所規定的分量；或列示於表內第一欄的該等物質的分量並未超過第七欄所規定的分量，而該等物質僅用作下列用途：(i) 在註冊醫院或留產院內使用；(ii) 在註冊精神病院內使用；(iii) 供註冊醫生使用；(iv) 供註冊牙醫使用；(v) 供獲授權毒藥銷售商的業務使用；(vi) 在任何實驗室內使用，即可獲豁免。</i></p>					註冊編號： 業務： 物質種類： 分量： 確認符合《危險品（一般）規例》 （第295章附例B）第159條所載表格內容
第157條	<p>牌照條件 (a) 貯存所建造與已批准的圖則一致 (b) 貯存膠卷或賽璐珞 若上述答案為「否」，即無須填寫第157條(i)至(v)。</p> <p>(i) 地板、牆壁、天花 / 屋頂用耐火物料建造 (ii) 貯存所的門設計成自動關閉及向外打開的門或滑動門 (iii) 貯存所內沒有窗但安裝有高效的防爆閘門 (iv) 有足夠通風，並設有隔焰器 (v) 貯存所門外張貼有寫上「膠卷」或「賽璐珞」中英文字樣的標誌</p>					貯存地方： 建築材料：

審核場地 _____
 審核日期 _____
 審核人員 _____
 場地統籌員 _____

法例:《危險品（一般）規例》（第295章附例B） 第8類（隨時可能燃燒物質）						
參考資料	規定	活動是否符合規定				意見 / 備註
		是	否	不適用	情況不明	
第158條	(1) 分隔貯存容易燃燒物質 (2) 符合一併貯存不兼容物質的限制**					
第159條	一般規定 下列各項有關貯存或運送物質的規定： (1) 包裝種類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159條所載表格的第2欄的規定 (2) 最多分量 / 淨重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159條所載表格的第3欄的規定 (3) 防護包裝種類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159條所載表格的第4欄的規定 (4) 適當標籤（中英文）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159條所載表格的第5欄的規定及第295章附例B附表1的規定					確認符合《危險品（一般）規例》 （第295章附例B）第159條所載表格內容
第161條、第163條、第164條	不准放置無遮蓋燈火和防護火焰及不准吸煙					
第160條	貯存賽璐珞 (1) 不得貯存多過1公噸膠卷或賽璐珞					

** 賽璐珞或硝酸纖維薄膜不可與任何其他物品一併貯存

審核場地 _____
 審核日期 _____
 審核人員 _____
 場地統籌員 _____

法例:《危險品(一般)規例》(第295章附例B) 第9類(可自燃的物質)						
參考資料	規定	活動是否符合規定				意見/備註
		是	否	不適用	情況不明	
第167條	<p>牌照 (1) 檢查製造/貯存可自燃的物質牌照,並附上副本。</p> <p><i>若列示於第295章附例B第170條表內第一欄的該等物質的分量並未超過第六欄所規定的分量;或列示於表內第一欄的該等物質的分量並未超過第七欄所規定的分量,而該等物質僅用作下列用途:(i)在註冊醫院或留產院內使用;(ii)在註冊精神病院內使用;(iii)供註冊醫生使用;(iv)供註冊牙醫使用;(v)供獲授權毒藥銷售商的業務使用;(vi)在任何實驗室內使用,即可獲豁免。</i></p>					註冊編號: 業務: 物質種類: 分量: 確認符合《危險品(一般)規例》 (第295章附例B)第170條所載表格內容
第168條	<p>牌照條件 (a) 貯存所的建造與已批准的圖則一致 (b) 貯存所備有滅火器</p>					貯存地方: 建築材料: 滅火器種類:
第169條	<p>貯存可能自發燃燒的物質 分開貯存可能自發燃燒的物質 廢棉必須與其他第9類危險品分開貯存</p>					

審核場地 _____
 審核日期 _____
 審核人員 _____
 場地統籌員 _____

法例:《危險品（一般）規例》（第295章附例B） 第9類（可自燃的物質）

參考資料	規定	活動是否符合規定				意見 / 備註
		是	否	不適用	情況不明	
第170條	一般規定 下列各項有關貯存或運送物質的規定： (1) 包裝種類符合第170章附例B第170條所載表格的第2欄的規定 (2) 最多分量 / 淨重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170條所載表格的第3欄的規定 (3) 防護包裝種類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170條所載表格的第4欄的規定 (4) 適當標籤（中英文）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170條所載表格的第5欄的規定及第295章附例B附表1的規定					確認符合《危險品（一般）規例》（第295章附例B）第170條所載表格內容

審核場地 _____
 審核日期 _____
 審核人員 _____
 場地統籌員 _____

法例:《危險品（一般）規例》（第295章附例B） 第10類（其他危險物質）						
參考資料	規定	活動是否符合規定				意見 / 備註
		是	否	不適用	情況不明	
第173條	<p>牌照</p> <p>(1) 檢查製造 / 貯存其他危險物質牌照，並附上副本。</p> <p><i>若列示於第295章附例B第176條表內第一欄的該等物質的分量並未超過第七欄所規定的分量；或列示於表內第一欄的該等物質的分量並未超過第八欄所規定的分量，而該等物質僅用作下列用途：(i) 在註冊醫院或留產院內使用；(ii) 在註冊精神病院內使用；(iii) 供註冊醫生使用；(iv) 供註冊牙醫使用；(v) 供獲授權毒藥銷售商的業務使用；(vi) 在任何實驗室內使用，即可獲豁免。</i></p>					註冊編號： 業務： 物質種類： 分量： 確認符合《危險品（一般）規例》 （第295章附例B）第176條所載表格內容
第174條	<p>牌照條件</p> <p>(a) 貯存所的建造與已批准的圖則一致</p> <p>(b) 安裝適當的滅火器具</p>					貯存地方： 建築材料：
第175條	分開貯存其他危險物質					
第176條	<p>一般規定</p> <p>下列各項有關貯存或運送物質規定：</p> <p>(1) 包裝種類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176條所載表格的第2欄的規定</p> <p>(2) 最少空間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176條所載表格的第3欄的規定</p> <p>(3) 最多分量 / 淨重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176條所載表格的第4欄的規定</p> <p>(4) 防護包裝種類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176條所載表格的第5欄的規定</p> <p>(5) 適當標籤(中英文) 符合第295章附例B第176條所載表格的第6欄的規定及第295章附例B附表1的規定</p>					